

4月住户存款减少1.23万亿元——

互联网金融和理财产品加剧存款分流

本报记者 陈果静

央行5月12日公布的4月统计数据显示,经历了3月末的增速回落,4月末广义货币(M2)余额116.88万亿元,同比增长13.2%,增速明显加快。4月份社会融资规模为1.55万亿元,比去年同期少2091亿元。2014年1月至4月社会融资规模为7.18万亿元,比去年同期少7464亿元。

对于环比高1.1个百分点的M2增速,交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连平表示,M2增速稍有改善,整体来看比较平稳。此前,央行调查统计司司长盛松成也表示,今年全年M2增长可能呈现先低后高的局面,全年可能达到或超过13%。

从社会融资结构看,表外融资增长延续一季度以来放缓的势头。4月委托贷款

增加1576亿元,同比少增350亿元;信托贷款增加417亿元,同比少增1525亿元;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787亿元,同比少增1431亿元。与此同时,表外融资向表内转移的迹象明显,4月人民币贷款增加7747亿元;此外,企业债券净融资3663亿元,同比多1624亿元;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751亿元,同比多477亿元。

值得注意的是,4月存款增幅创历史新低。数据显示,4月末人民币存款余额108.45万亿元,同比增长10.9%,分别比上月末和去年同期低0.5个和5.3个百分点。当月人民币存款减少6546亿元,同比多减5545亿元。其中,住户存款减少1.23万亿元,非金融企业存款增加1715

亿元,财政性存款增加5621亿元。“如果去除掉财政性存款的部分,人民币存款增速将更不乐观。”连平表示。

存款流失现象越来越严重与互联网金融和理财产品等对存款的分流不无关系。当前,包括表外理财、信托计划、资管计划和互联网金融等新型金融机构和产品越来越多,相当部分的资金运作游离于银行体系之外,截至今年2月末,表外理财产品资金余额为7.5万亿元,比上年末新增1.2万亿元。

央行发布的《一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明确指出,要在支持金融创新的同时,加强对同业业务和理财业务发展潜在风险的监测与防范。日前,中国人民银行副

行长刘士余也公开表示,要下决心整顿金融的同业业务和各类理财业务。连平认为,对于同业和理财市场的整顿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存款减少的状况。

安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高善文认为,随着存款增长乏力,银行吸收存款的压力增大,这将在一定程度上推高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从近10年来看,目前利率的绝对水平还是明显偏高。”高善文认为,货币政策应该为金融市场提供更为明确的预期,也需要考虑采取一些温和渐进的措施,引导利率进一步下降,如引导具有信号意义的7天回购利率向下调整;还可调整对银行贷款额度的管制,以及贷存比的限制等。

浙商银行发行15亿元同业存单——

中小银行加入同业存单发行行列

本报北京5月12日讯 记者钱弩报道:浙商银行今天在银行间公开市场成功发行15亿元同业存单,期限6个月,成为同业存单扩容后首家发行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本期代号为“14浙商CD001”的同业存单得到了市场的充分认可。全国各类银行一级法人、基金管理公司等机构均表现出积极投资意愿,投标下单金额为招标额度2.4倍。

据了解,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同意,浙商银行2014年度同业存单发行的总额度达100亿元。该行资金部负责人表示,今年将择时择机继续发行同业存单,为发行面向企业和个人大额存单等奠定基础。

同业存单作为大额可转让存单的一种创新产品,是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法人在全国银行间公开市场上发行的定期存款凭证,是目前唯一具有存款性质的市场化利率,为存款利率逐步市场化提供参考。

2013年12月8日,人民银行发布《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正式推出同业存单业务。首批试点发行的银行包括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招行、中信、兴业、浦发和国开行。人民银行今年4月在《一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称,“吸纳符合审慎评估要求的更多金融机构作为自律机制基础成员,在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后可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同业存单。”

业内人士认为,此次浙商银行同业存单的成功发行,意味着中小型商业银行正式加入银行间同业存单发行机构行列。

据悉,浙商银行成立10年来,各项业务平稳较快发展,在银行间公开市场上具有一定的竞争实力。2014年经人民银行审核,该行首批取得自律机制基础成员资格,已具备银行间市场所有本外币交易资质。本期15亿元同业存单,由浙商银行自行确定品种、金额及期限,面向所有市场成员公开披露信息,采用价格招标方式竞价,通过同业拆借中心发行系统自动实现。

新“国九条” 亮点解读

新“国九条”的出台将进一步拓展市场的广度深度,促进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协调发展;丰富金融工具和产品供给,激发各类经济主体创新活力——

开足“马力”服务实体经济

本报记者 钱弩

5月9日,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新“国九条”),提出要加快建设多渠道、广覆盖、严监管、高效率的股权市场,规范发展债券市场,拓展期货市场,着力优化市场体系结构、运行机制、基础设施和外部环境,实现发行交易方式多样、投融资工具丰富、风险管理功能完备、场内场外和公募私募协调发展。

“新‘国九条’出台之后,拓宽了融资渠道,丰富了融资产品,企业就有了更多选择,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也就落到了实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程凤朝表示,直接融资比重的提高,有利于优化金融市场结构,增强我国金融市场运行的稳定性和金融体系的抗风险能力,防范和分散金融风险。

拓宽融资渠道 降低融资成本

与间接融资相比,直接融资资金来源和风险相对分散,服务实体经济尤其是中小微企业的

能力更强。

长期以来,我国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比例失衡,银行贷款一直是实体经济的主要融资来源。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13年社会融资规模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全年社会融资规模为17.29万亿元,达到年度历史最高水平。其中人民币贷款增加8.89万亿元,同比多增6879亿元;从结构看,全年人民币贷款占同期社会融资规模的51.4%。

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刘士余表示,近年来我国调整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比例的效果并不理想,融资结构以间接融资为主的状况在某种程度上有所加剧,这对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非常不利。

“银行作为金融中介存在,由于金融风险高,一直以来都受到严格的监管。这就使得银行的风险成本和参与成本高,直接后果就是实体经济从银行渠道融资成本也比较高。”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银行研究室主任曾刚表示,这也意味着在实践中,银行很可能主动回避一些看起来风险较高的初创型、创新型

链接

让私募“活跃”起来

本报记者 姚进

在统筹规划股票、债券、期货“老三样”市场发展的同时,单列一部分对“培育私募市场”作出了具体部署,是新“国九条”值得关注的亮点。

“在以前的类似表述中,私募市场要么不出现,要么也只出现在不重要的位置。”星石投资首席策略师杨玲认为,从新“国九条”对“培育私募市场”表述的篇幅和位置看,说明在监管部门未来的规划中,“培育私募市场”将是我国资本市场重要的发展方向之一。

成熟的私募市场主要是由合格的机构投资者组成的,比如社保基金、企业年



金等。对此,上海重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王庆认为,新“国九条”提出壮大机构投资者,这将加速我国对冲基金行业的发展,同时私募作为金融管理人的“角色”,将会得到越来越多主流机构投资者认可。

“境外成熟资本市场通常是以私募市场、场外市场为基础发展壮大起来的。我国资本市场在过去20多年中,主要围绕交易所市场和公募市场展开,私募市场刚刚起步,发展空间和潜力巨大。”业内人士称,培育私募市场,不仅可以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拓展市场服务

丰富金融产品 满足企业需求

实际上,随着银行贷款成本的上升,已有不少企业表示,希望通过创业板、新三板、中小企业私募债等方式融资,减少对银行贷款的依赖。对此,新“国九条”提出,要积极稳妥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加快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同时明确

要求完善扶持创业投资发展的政策体系,鼓励和引导创业投资基金支持中小微企业,这无疑将极大促进创新创业和中小微企业的发展。

除了加快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之外,发展多样化债券品种也是新“国九条”的亮点之一。“债券融资是很重要的一个手段,大型企业可以直接发债,中小型企业也可采取集合打包的方式。”曾刚表示,目前我国在这一领域已经有了很多探索,预计未来还会进一步扩展。在上月末,国务院也已正式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服务业“三农”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大力发展农村直接融资。支持符合条件的涉农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上进行融资,鼓励发行企业债、公司债和中小企业私募债。逐步扩大涉农企业发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短期融资券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

实际上,企业的多样化融资需求也需要市场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一个企业在成长过程中的不同阶段,需要采用不同的融资策略以适应企业发展。”据福建银监局副局长徐金玲介绍,一般而言,初创期企业大多是以自有资金、民间融资、直接融资和政府支持为主,成长期以银行信贷为主,成熟期则以银行信贷和直接融资为主。

值得关注的是,目前银行在为企业提供金融服务时,已开始探索推出直接与间接融资相结合的融资综合解决方案,包括为企业量身定制金融产品,提供增值服务,引入团队提供财务顾问等方式,帮助企业将钱用在刀刃上。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总经理季小杰——

电子凭证滞后阻碍互联网金融发展

本报讯 记者陆敏报道:中国金融认证中心总经理季小杰日前在“清华五道口全球金融论坛”上表示,目前传统的纸质凭证已无法满足互联网金融发展需要,大量合同、订单等凭证都需要实现电子化,在互联网支付、P2P等其他业态中同样有类似的需求,但目前电子凭证发展滞后已阻碍互联网金融的发展。

据介绍,在目前的技术发展条件下,基于电子签名的方案是解决电子凭证有效性的有效途径。我国在2005年颁布了《电子签名法》,确立了电子签名的法律地位。之后相关主管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涉及管理、应用等方面的规范标准。这些法律规范都为电子签名在互联网金融中的使用奠定了良好的法律基础。

为此季小杰提出三点建议:一是大力推广可靠电子签名应用。目前,基于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的电子签名在网上银行中已有较成熟的运用,需要进一步向供应链融资、网络借贷、P2P、众筹等其他业务形态中推广。二是进一步规范电子签名应用。根据互联网金融各种业态的具体业务模式,研究制定电子签名应用规范,确保电子签名的可靠性。三是进一步完善电子凭证司法鉴定体系。“各种互联网金融业务形态都会产生频繁的网上交易活动,这必然会出现交易纠纷。完善现有的电子凭证司法鉴定体系有助于保障各方的权益。”季小杰说。

农行在欧首发中资银行人民币债券

本报讯 记者姚进报道:日前,中国农业银行在德国成功发行12亿元人民币莱茵债,成为首家在欧洲大陆发行人民币债的中资银行。这也是农行继去年在台湾首发中资银行首笔人民币宝岛债后,再次领跑离岸人民币债券市场。本期债券期限两年,票面利率3.25%,获国际投资者超额认购,有力地推动了欧洲离岸人民币市场发展。

据了解,自20世纪90年代初率先向周边国家提供跨境人民币服务以来,农行已建立起集清算、结算、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代理投资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RQFII资金托管于一体的跨境人民币产品体系,为全球同业开立180多个人民币清算账户,服务覆盖100多个国家和地区。2013年,农行办理跨境人民币结算量达1.1万亿元。



为解决西藏农牧地区取款难等难题,农行西藏分行在日喀则、林芝等地试点启动了农牧民财政补助资金代理业务,通过为农牧民免费办理“金穗惠农卡”,在农村布放POS机、自助服务终端等机具,方便他们在家门口随时取现、转账。图为农行加查县支行的工作人员(左一)向牧民介绍贷款情况。新华社记者 普布扎西摄